



进程,加强注册会计师行业管理,会计管理各项工作取得成效。

### 一、贯彻实施会计准则制度

(一)推进4个行政事业单位新会计制度贯彻实施。及时转发财政部制定印发的《新旧彩票机构会计制度有关衔接问题的处理规定》《新旧高等学校会计制度有关衔接问题的处理规定》《新旧科学事业单位会计制度有关衔接问题的处理规定》和《新旧中小学校会计制度有关衔接问题的处理规定》,确保新旧会计制度顺利衔接和平稳过渡。

(二)举办西藏自治区2014年度行政、企事业单位财务会计培训班。为加强自治区财务管理工作,提高行政、企事业单位财务人员业务能力、综合素质和职业道德水平,邀请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陈均平教授对区直各部门、7个地(市)及74个县的行政、企事业单位会计人员500余人就新企业、事业会计准则、行政单位会计制度、财经法规与会计职业道德、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和税收制度差异分析等内容进行培训,提高财务人员的业务水平和能力,提升会计人员的综合实力。

(三)组织区内财务人员参加全国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知识竞赛活动。以竞赛活动为契机在区内广泛普及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知识。参加知识竞赛人员答题合格率达90%以上,其中1人获得了竞赛“一等奖”,同时自治区财政厅获财政部授予的“优秀组织奖”。

### 二、做好会计人员管理工作

(一)抓好大中型企事业单位总会计师素质提升工程。2014年10月9日至10月24日组织区内15名大中型企事业单位负责人参加由财政部会计司组织实施的2015年中大型企事业单位总会计师素质提升工程。自治区有1人通过了高级会计师评审。

(二)做好会计类考试工作。一是2014年度全区会计从业资格无纸化考试报名人数3316人,实考人数1968人,合格人数203人,综合出考率59%,合格率10%。二是会计专业技术资格初级无纸化考试全区报名人数747人,实考人数460人,合格人数85人,综合出考率61.6%,合格率18.5%。三是会计专业技术资格中级考试全区报名人数424人,实考人数181人,合格人数35人,综合出考率43%,合格率19.3%。四是会计专业技术资格高级考试全区报名人数24人,实考人数14人,合格人数9人,综合出考率58.3%,合格率64.2%。

(三)根据财政部新修定的《会计从业资格考试大纲》要求,完成软件升级、与财政部的对接测试和题库申领等前期工作,2014年10月1日正式启用新版全国会计从业资格无纸化考试题库,为2015年全面实施新版本无纸化考试奠定基础。

(四)截至12月31日基本完成13957名会计人员的信息采集及换证工作;组织各地市完成会计人员继续教育机构认定工作,全面完成全区会计人员2014年度继续教育教育工作。

### 三、加强中介机构管理

(一)强化事务所日常管理。一是依法开展会计师事务所及其分支机构的设立审批工作,规范审批程序、严格审核标准,坚持公示公告制度。2014年新批事务所(含分所)6家(均为普通合伙制)。二是认真做好会计师事务所日常变更备案工作,下发《西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设立、变更和报备有关事项的通知》文件,对区内事务所设立、变更等做了详细要求。三是按时完成201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报备工作,并形成西藏自治区注册会计师行业发展报告上报财政部会计司。

(二)为贯彻落实精简放权有关要求,根据财政部《关于做好会计师事务所工商登记后置审批改革政策衔接工作的通知》,将会计师事务所设立审批工商登记由原来的后置改为前置。

(三)针对区内会计师事务所低价竞争、恶性竞争的问题,厅党组成员、副厅长索朗罗布组织召开全区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大会,听取负责人意见,全面分析行业发展中存在的问题,并就下一步工作做了明确指示,全面规范注册会计师行业发展,营造良好的执业环境。

(四)利用中介机构力量参与财政监督检查工作,由自治区财政厅工作人员带队,区内外10余家会计师事务所业务骨干全程参与财政专项检查、会计信息质量检查等工作。

(五)加强代理记账机构管理。下发《西藏自治区关于代理记账机构有关事项的通知》,将代理记账机构审批权限下放至地(市)级财政部门,财政厅负责备案试点工作,2014年度全区批准设立代理记账机构4家。

### 四、推进会计信息化建设

组织研发“西藏自治区财政会计信息网”,将开通会计从业资格网上报名、打印准考证系统、会计从业资格信息变更、继续教育信息录入、区内调转、换发证书等日常管理业务的外网申办功能,使会计人员能通过网络核实本人信息、网上申请修改个人信息,使会计从业信息更加真实、准确、完整。

### 五、开展会计监督检查工作

(一)开展全区医药行业联动监督检查和药品价格调研工作。根据财政部《医药行业联动检查工作指导方案》要求,厅监督检查局与七地(市)财政局上下联动,共历时两个多月,对全区含藏药生产、地(市)级医药公司及基层医疗机构在内的不同环节、不同性质的十几家单位进行检查,对40余种药品进行调研。

(二)开展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严肃财经纪律和“小金库”专项治理工作。此次专项治理工作分为自查自纠阶段、重点检查阶段和整改落实3个阶段,检查时段为2013年1月~2014年6月。全区参与自查自纠的单位有3583家,发现违规违纪单位182户,“小金库”3个;根据各单位自查情况,从全区挑选158家行政事业单位进行重点检查,查出违纪单位19户,未发现设立“小金库”的行为。针对全区各级各单位

在自查自纠阶段和重点检查阶段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全面整改,各级各单位已上缴应缴未缴非税收入6 043.61万元。

(三)组织开展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质量检查。按照财政部要求各级财政监督检查部门对辖属会计师事务所“五年轮查一遍”的指示精神,结合自治区实际,对区内2家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质量、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以及会计信息质量等进行专项检查。针对会计师事务所存在执业程序不规范、甚至出具虚假财务报告等问题,对事务所和相关责任人进行惩处,并要求其限期整改,规范执业。

(西藏自治区财政厅供稿 王东执笔)

## 陕西省会计工作

2014年,陕西省会计管理工作按照全面深化改革和经济社会发展的新要求,紧紧围绕全省经济财政中心工作,进一步发挥会计职能作用,开展正高级会计师评审和会计领军(后备)人才培养工程,填补高端会计人才评价、培养空白;推动12项新会计准则制度和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贯彻平稳落地;组织近50万人次的各类会计考试工作;推进会计信息化建设和注册会计师行业发展,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

### 一、发挥会计职能,为建立健全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制度体系提供基础保障和技术支撑

制定印发《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会计工作的意见》,从落实《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需要出发,建立健全审批制度,严格业务事项控制;强化内部表单控制,确保各项规定落到实处;加强支出报销管理,严肃财经纪律;完备报销资料,规范事后监督;严格结算方式,全面实行公务卡制度;细化会计核算,完善信息公开的会计基础等6个方面,提出进一步加强会计工作的意见。

### 二、推动会计人才评价、培养工作,提高会计人员整素质

(一)完善会计人才评价机制,开展正高级会计师评审试点。一是健全评审制度。与陕西省人社厅联合印发《陕西省正高级会计师评审办法(试行)》,制定正高级会计师评价标准、答辩规则、评审工作纪律和评委承诺制度,建立评委专家库。二是建立监督机制。财政厅纪检监察室牵头成立陕西省正高级会计师评审工作监督小组,对评审全过程进行跟踪监督。三是加强组织领导。成立陕西省2014年正高级会计师评审委员会,财政厅厅长张社年任评委会主任委员,领导评审工作。四是采用信息化手段。依托“陕西省正高级会计师评审系统”开展评审,采取隐匿参评人姓名信息,系统随机分配评审对象,答辩“双主审”安排,评委无记名投票等举措,优化评审流程,压缩舞弊空间,确保评审结果更加客观、公正。全省20人报名参加首次正高级会计师评审,11人通过评审。

(二)加大会计领军(后备)人才培养力度。一是开展全省首期会计领军(后备)人才培养工作。联合陕西省委组织部、人社厅举办开班仪式,企业类一期50名学员在上海国家会计学院进行集中学习,行政事业类一期42名学员在厦门国家会计学院进行集中学习。二是开展全省第二期会计领军(后备)人才选拔工作。全省170人参加2014年全国和全省会计领军(后备)人才选拔笔试。三是开展市级会计领军人才培养。榆林市在全省率先开展市级会计领军(后备)人才培养工程,40人入选会计领军(后备)人才培养。四是推荐全省领军在读学员参加全国会计领军(后备)人才选拔。陕西省行政事业类在读学员张学平通过全国选拔考试入选全国行政事业类第五期培训班。

(三)开展总会计师素质提升工程,支持重点行业高端会计人才及时充电。一是联合省卫生计生委组织全省15名三甲医院总会计师参加总会计师素质提升工程医改班学习。二是组织省医药集团及其子公司20名总会计师参加第十三期总会计师素质提升工程培训。三是组织西安市非国有企业总会计师、渭南市行政事业单位总会计师参加总会计师素质提升工程学习。全年组织培训班8期,培训结业145人。

(四)加强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管理。印发《陕西省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管理办法》,加强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管理,推进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科学化、规范化、信息化,提高会计人员专业胜任能力,适应会计人员继续教育方式、技术手段新变化等。引导会计人员自主选择面授、上网或自学等继续教育学习方式,实行考培分离模式,强化考核认定。2014年组织省级单位会计人员继续教育考核41个科目、349 258人次参加考核。

(五)完成会计资格评价考试组织工作。一是完成全省会计从业资格无纸化考试工作,报名181 969人,考试合格42 606人,合格率28.8%。二是完成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初级、中级、高级考试陕西考区考务工作。全省初级考试报名70 149人,合格8 827人,合格率17.34%;中级考试报名17 053人,合格1 505人,合格率16.67%;高级考试报名1 480人,国线合格475人,合格率54.16%。三是开展高级会计师评审工作。2014年全省通过高级会计师任职资格评审258人。

(六)加强会计从业资格管理。2014年全省共受理换证审核业务627人次,新证审核44 889人次,省内调转10 313人次;办理跨省调转7 877人次,注册变更39 708人次,颁发从业资格证书48 307本。全年共回复“陕西会计”网咨询台提问近11 174条,接听答复咨询电话4万余个,接待当面咨询5千余人次。

### 三、开展会计基础工作合格单位创建活动

一是继续开展实地考察工作。完成陕西省农业厅系统11家单位、陕西省建工集团及下属17家单位的考核认定工作。二是启用会计基础工作合格单位创建活动信息系统。对28家单位采用信息系统考核认定,并录入433家考核单位会计基础信息。三是启动陕西省地税局、水利厅对2011年陕西省财政厅完成实地考察的148家单位进行复查。